

湖南怀化商业供销学校文件

怀商供校〔2019〕25号

关于成立原怀化商业学校部分资产移交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科室：

为认真落实市委国甫书记、市委恢清副书记在《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上所作的重要批示，经校务会研究，成立原怀化商业学校部分资产移交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蒋茂芳（党委副书记、校长）

王进军（党委书记）

副组长：刘安隆（分管物业管理副校长）

张晓勇（分管财务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成 员：曾枫玲（财务科科长）

王良海（物业管理科科长）

李胜文（党政办主任）

领导小组成员要严格按照中共怀化市委常委办公会议纪要[2012]第 25 号、怀化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4]第 87 次纪要规定，及时与鹤城区人民政府办理好资产移交手续，相关科室积极配合，认真履职，主动服务，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坚决确保提前完成好市委交办的工作任务。



(联系人：李胜文 联系电话：15367590025)

报：市委国甫书记，恢清副书记，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
湖南怀化商业供销学校

2019年7月15日印发

236	2019	22
行政	永久	7

怀化督查

[2019] 169 号

交办函

市商供校:

现将市委书记彭国甫及市委副书记陈恢清在《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上所作批示及相关材料转来。根据市委领导同志批示,市委督查室将进行跟踪督办。请你校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市委领导同志批示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并于 8 月 30 日前将办理工作进展情况、结果,以及佐证材料(文件资料等)反馈我室。对未办结事项,实行一月一报(每月 25 日前),直到办结为止。

联系人: 杨沙;

电话(传真): 2713677。

邮箱: zghhswdcs@163.com



请市直相关部门按问题责任清单按时间要求抓落实，
一共4大问题，每一大问题由牵头部门抓总，负责召集有关部门，
下周之前分别开会研究落实；如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由单位一把手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周内带书面报告来向我汇报；到期没有完成任务的，我找一把手
中谈。请市委督查室及时报告予以通报。

[2019] 1号

2019年7月9日

领导批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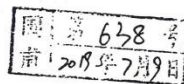
沈怀法、小建胜
共同处理到位。
李国书

国甫书记：

根据市委安排，6月上旬，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县市区
教育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现将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
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
局等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附后），呈报给您，建议批交
给相关部门，要求在2019年8月底前办理到位，并报情
况。市委督查室将跟踪督办，请审示。

经办人：杨沙（0745-2713677）

批准人：李玉豪



236	2019	21
行政	永久	25

怀化督查

[2019] 243 号

督办函

怀化商供校：

现将市委副书记陈恢清 9 月 16 日在《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2019〕1 号）办理情况》上所作批示及相关材料转来。请你校按照陈恢清副书记 8 月 23 日的批示，以及市委副秘书长唐广华 8 月 28 日、9 月 6 日召开的协调会议意见，做好原怀化商校资产移交手续的办理工作。市委督查室将进行跟踪督办。请你校于 9 月 27 日前将办理工作进展情况、结果，以及佐证材料（文件资料等）反馈我室。

联系人：杨沙；电话（传真）：2713677。

邮箱：zghhswdcs@163.com



请示报告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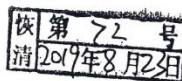
2019年8月16日

呈报内容	领导批示
恢清副书记： 为落实市委关于原怀化商校、交通职校资产清查移交工作的指示精神，市教育局联合市审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鹤城区教育局等单位开展了相关工作。目前，各项工作进展较顺利，为进一步推进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向您汇报，请批示。  湖南省教育厅 常德市教育局 2019年8月16日	1. 原交通职校资产移交“建议”实施，全部交给怀化市第一中学办学，由市教育局、怀化市、鹤城区政府、怀化市第一中学共同实施到位，各负其责，限期完成。 2. 原怀化商校的资产移交原则同意所提建议，但商校校所有的原实验楼、一所汽修厂因用于教学使用，暂不剥离，一并交给鹤城区办学； 3. 这两处资产移交工作请怀化市教育局牵头协调。

经办人： 南海

联系电话: 18975095326

联系电话: 18975095326 明确完成时间
和责任, 由领导智慧定自由创作。



Tom Vg 23/8

中共怀化市委办公室材料呈签单

密级

紧急程度

2019年9月11日

呈签内容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2019.11号)办理
情况

124号
9月16日

办意见

呈曾司长阅示。
9.11

呈王豪北阅示。11/9

从部门牵头履职情况看，年初制定计划较好，市自然资源局牵头较好，杨平同志5月21日开会明确的事项，我局周南长的指导督办7月10日作了批示，至今不落实，请银志远同志反思！

刘佩清 何永同志阅了。
李超 9.11

1. 原怀化商校。原怀化联校资产移交，于8月30日的批示和今年同志具体办用的意见抓紧落实，市商校在现有教育资源充分利用，缓解义务教育压力。请市教育局长同志、商校负责同志做好相关工作。

3. 原怀化商校资产移交，原怀化联校资产移交用于义务教育，请市自然资源局牵头，会同市住建局、怀远城在怀远城网商公司依法解除该宗地出让关系。在审计局要审计监督，但审计结果不作为结案依据。此事限一个月内完成。

4. 原怀化学校在原址办了三十年了，还是做危房在原地改建，抓紧进行危房改造，要控制规模，优化设计，不要在原地盲目扩规。请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解决技术设计与设计问题。8月16/9

经办人：杨少

联系电话：2713677

请市直相关部门按问题清单、按时间要求抓落实，
一共4大问题，每一大问题由牵头部门抓总，负责召集有关部门；
下周之前分别研究落实；如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由单位一把手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周内带书面报告来向书记汇报；到期没有完成任务的，我找一把手算
账。请各市直单位及时报告工作进展。

[2019] 1号

何庆华 10/7

2019年7月9日

领导批示：

沈怀法、小建胜
协同处理到位。
李国书 7/9

国甫书记：

根据市委安排，6月上旬，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县市区
教育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现将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
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
局等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附后），呈报给您，建议批交
给相关部门，要求在2019年8月底前办理到位，并报情
况。市委督查室将跟踪督办，请审示。

经办人：杨沙（0745-2713677）

批准人：李玉豪

阅 638 号
2019年7月9日

5
84
29 26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2019] 1 号

2019 年 7 月 9 日

领导批示:

谈慎法、中建设
甘阳处理到位。

彭国书

谈慎法副书记

的安排

金加放

孙邦臣

2540

7.12

国甫书记:

根据市委安排,6月上旬,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县市区
教育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现将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
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局
等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附后),呈报给您,建议批交
给相关部门,要求在2019年8月底前办理到位,并报情
况。市委督查室将跟踪督办,请审示。

经办人:杨沙(0745-2713677)

批准人:李玉豪

图: 638
南: 2019年7月9日

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需市直单位协调解决的问题清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	2012年至今，因原怀化商校（现怀化商业供销学校）一直未将资产移交怀化市太平桥小学，导致太平桥小学扩建项目不能立项，项目不能推进。 怀化市太平桥小学系2012年秋季在原怀化商校（现怀化商业供销学校）校址上兴办的一所六年制完全小学，学校占地16.4亩，现有六个年级，50个教学班，2578名学生，141名教职工。2012年，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办公会议纪要〔2012〕第25号，明确原怀化商校校园土地和4栋教学楼、1栋办公楼等资产移交鹤城区政府开办太平桥小学，资产移交的有关手续按照法定程序和相关规定办理，一次到位，并成立怀化商校并转工作资产移交协调小组。由于协调小组人事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一直未办理移交、过户手续。目前，怀化市太平桥小学入学学生以每年8个班的速度增长，亟需对学校进行扩建，但由于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一直没有移交给学校，导致扩建项目不能立项，无法对学校进行施工。	1. 由市教育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商供校、鹤城区负责对接移交资产（原怀化商校校园土地和4栋教学楼、1栋办公楼等资产）进行清查核资。 2. 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教育局、市商供校、鹤城区政府负责资产移交相关手续。 3. 待移交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太平桥小学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名手续。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商供校、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2	2013年至今,原怀化交通职校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移交,导致迎丰路中学改扩建项目不能立项,项目不能推进。 怀化市迎丰中学系2013年秋季在原怀化市交通职校(前身为湘运子弟学校)校址上兴办的一所初中,学校占地面积12亩,现有教学班22个,在校学生1300余人,教职工95人。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3]第5号)明确“将交通学校用作铁一小改造过渡办学场地,待铁一小改造完成后,移交鹤城区继续办学或作资产置换处置”。虽然办学单位几经变更,但都没有进行产权移交,现校产还属于湘运集团,土地权属于2012年被市国土局收回,土地证保存在市国土局储备中心。但是,综合实验楼一楼的8个门面及二楼的产权,在怀化三中初中部搬离的时候已被转移到怀化三中名下。目前,鹤城区迎丰中学存在没有消防通道、进校楼道安全隐患大、后栋教学楼地基下沉,为消除安全隐患、提质扩容,鹤城区已启动迎丰中学改扩建项目,由于学校土地及附属物都不在迎丰中学名下,项目无法立项。	1. 由市教育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交通局、怀化市三中、怀化市自然资 2.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局、市交通局、怀化市三中、鹤城区政府等负责资产移交相关手续。 3. 待移交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迎丰中学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名手续。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教育局、市国资委、市交通局、湘运公司、怀化三中、市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3	2018年8月，怀化市集贤学校设立，但原芷江师范怀化校区的资产一直未移交，导致集贤学校扩建项目无法立项。2019年7月，经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沟通，集贤学校改建项目可先立项。 怀化市集贤学校系2018年秋季在原芷江师范（现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怀化校区校址上兴办的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学校占地面积70亩，现有小学一年级8个班，学生353名，教职工22名。怀化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第56次、第84次）明确将芷江师范怀化校区依法调整为义务教育资源，项目业主为鹤城区政府，改办为义务教育学校。为加快推进消除大班额工作，缓解城中片区义务教育入学压力，鹤城区拟对学校进行改扩建，但由于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一直没有移交学校，造成学校扩建项目无法进行立项。 主要原因是：2014年6月，原芷江师范学校怀化校区土地进行了招拍挂，琼天房地产缴纳了2000万元保证金，并以8800万元中标。2018年，因城区化解大班额工作需要，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将原芷江师范怀化校区调整为义务教育资源，明确对琼天房产缴纳的2000万元竞买保证金和其他需支付的资金进行核算，8800万元土地出让金由鹤城区政府按规定支付给原芷江师范，市财政可通过“一事一议”方式予以一定补贴。因琼天房产不同意退还方案，鹤城区也未向原芷江师范支付8800万元的出让金，所以一直未办理资产移交和过户手续。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住建局、鹤城区政府等配合，按照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依法依规划的原则，对琼天房地产公司2000万元竞买保证金和其他需支付资金核算清楚，市审计局按有关政策进行审计。 2.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教育局、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教育局、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4	因原市规划局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全部规划为公共绿地，导致运动场和学生宿舍一直无法立项。2019年4月，经过与规划部门衔接沟通，同意将在原址新建教学楼（原教学楼鉴定为D级危房），目前已进行了公开招投标。但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因规划问题，不能立项。 怀化市象形学校位于城北郊区，系区属九年一贯制农村学校。该校占地面积仅5.8亩，现有教学班29个，学生1536人，教职工86人。学校生均校园面积仅2.5平方米（省定合格学校标准为12.6平方米），无运动场，教室仅21间，学校办学条件较差。近年来，随着就学人数逐年激增，大班额问题突出，2018年秋季学期有8个教学班无教室，被迫外出租赁和借用附近学校办学（三年级3个班校外租赁民房、五年级整体借用怀化市碧桂园小学教室），才消除特大班额4个，但仍有大班额10个。为加快推进消除大班额工作，鹤城区启动了怀化市象形学校改扩建工程，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已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全部规划为公共绿地，导致学校运动场及学生宿舍楼项目无法立项。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按照尊重历史、尊重事实的原则，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调整为教育用地。 2. 象形学校做好立项前的准备工作，待规划调整后，立即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学生宿舍和运动场的项目立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怀化市教育局

关于原怀化商校、原交通职校资产清查移交 工作情况汇报

市委：

为落实市委关于原怀化商校、交通职校资产清查移交工作的指示精神，市教育局联合市审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鹤城区教育局等单位开展了相关工作。7月26日-8月1日，市审计局聘请湖南金杯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原两校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开展清产核资工作，8月4日湖南金杯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专项鉴证报告（湘金鉴证〔2019〕第20号、湘金鉴证〔2019〕第21号）。8月6日-7日，市教育局协调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鹤城区教育局，迎丰路中学、太平桥小学等单位召开资产移交工作协调会，形成资产移交工作初步建议。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资产清查情况

（一）原交通职校土地、房屋及附属物现状

1.房屋及附属物。2007年，原交通职校实体拆并，

经数次土地面积变更,现有面积为 16584.55 平方米(约合 24.87 亩),目前土地产权在原商校名下。

二、移交建议

(一) 原交通职校资产

按照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3)第 5 号要求,考虑到迎丰路中学校门过窄,学生出行存在安全隐患问题,及市三中作为一所省级示范高中,学校发展急需各类资源支持的现状,拟提出以下建议。

建议一:

1.在迎丰路中学大门扩建中,对需要占用市三中已办理产权的商业门面部分,由市三中移交迎丰路中学用于大门扩建,租赁协议解除事宜由鹤城区政府协调解决。

2.原交通职校其余土地、房屋及附属物资产整体移交迎丰路中学。

建议二:

1.将原交通职校全部资产整体移交迎丰路中学办学使用;

2.市三中办理产权的商业门面移交后,改为教学用房,租赁协议解除事宜由鹤城区政府协调解决。

(二) 原怀化商校资产

依据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办公会议纪要(2012)第

236	2019		
行政	永久		

怀化督查

[2019] 243 号

督办函

怀化商供校：

现将市委副书记陈恢清 9 月 16 日在《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2019] 1 号) 办理情况》上所作批示及相关材料转来。请你校按照陈恢清副书记 8 月 23 日的批示，以及市委副秘书长唐广华 8 月 28 日、9 月 6 日召开的协调会议意见，做好原怀化商校资产移交手续的办理工作。市委督查室将进行跟踪督办。请你校于 9 月 27 日前将办理工作进展情况、结果，以及佐证材料（文件资料等）反馈我室。

联系人：杨沙；电话（传真）：2713677。

邮箱：zghhswdcs@163.com



请示报告单

2019年8月16日

呈报内容	领导批示
恢清副书记： 为落实市委关于原怀化商校、交通职校资产清查移交工作的指示精神，市教育局联合市审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鹤城区教育局等单位开展了相关工作。目前，各项工作进展较顺利，为进一步推进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向您汇报，请批示。 	1. 原交通职校资产移交“建议”实施，全部交给鹤城区中学办学，由市教育局、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鹤城区教育局、鹤城区中学共同实施到位，各负其责，限期完成； 2. 原怀化商校的资产移交原则同意所提建议，但商校所有的一栋实训楼、一所汽修厂应同予教学使用，否则也一并交给鹤城区办学； 3. 这两项资产移交工作，请市审计局继续牵头部门，市审计局和鹤城区教育局共同负责，明确完成时间和责任，由市审计局定智由到任。

经办人：南海

联系电话：18975095326

快第 72 号
清 2019年8月23日

南海 23/8

中共怀化市委办公室材料呈签单

密级

紧急程度

2019年9月11日

呈签内容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2019)1号)办理情况

呈曾国同志阅示。

9.11

呈王豪同志阅示。11/9

124号
1999月16日

办意见

1. 从部门牵头履职情况看, 年初解
款未到位, 市自然资源局牵头较
差, 对平同志5月21日开会明确的事项, 我方周浦
同志的督导督办7月10日作了批示, 至今不落实, 请
银志远同志反思!

刘佩清 红水同志阅了。

李豪

9.11

9.11

2. 原怀化商校。原与远联校资产移交, 于8月30日的
批示和于华同志具体承办的意见, 孤里落实, 明确该商校在现有教育资源充分利
用, 缓解义务教育压力。请市教育局长于华同志、商校校长同志做好具体工作。

3. 原怀化商校。校在资产移交, 原商校用于义务教育, 请市自然资源局牵头
经办人: 杨少 联系电话: 2713677 附王东来公司产生的费用进行

审核后, 会同市住建局、怀远城在怀远公司依法解除该宗地出让关系。市审计
局要西审计监督, 但审计结果不作为核算依据。此事限一个月内完成。

4. 原怀化商校在原址办了三十年, 还未来考虑在原址改建, 抓紧进行宿舍危房
改造, 要规划规模, 优化设计, 不要在现在盲目所建。请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解决
技术与设计等问题。怀远得16/9

7. 请市直相关部门按问题责任清单, 按时向市委督查室报告,
一、重大问题, 每一重大问题由牵头部门汇总, 负责召集有关部门,
下周之前分别向市委督查室报告; 如不能按期完成任务, 由单位一把手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周内带书面报告来向书记汇报; 到期没有完成任务的, 找一把手
中书。请市委督查室及时报告书记阅。

[2019] 1号

何永清 10/7

2019年7月9日

领导批示:

沈怀法、小建胜
均由处理到位。
国楠书记

国楠书记:

根据市委安排, 6月上旬, 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县市区
教育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现将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
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
局等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附后), 呈报给您, 建议批交
给相关部门, 要求在2019年8月底前办理到位, 并报情
况。市委督查室将跟踪督办, 请审示。

经办人: 杨沙(0745-2713677)

批准人: 李玉豪

阅 638
市 2019年7月9日

1804
2019.7.11

怀化市教育专项督查呈阅

[2019] 1 号

2019 年 7 月 9 日

领导批示:

沈怀法、申建胜
甘明处理到位。
彭国书
沈怀法副书记

国甫书记:

根据市委安排, 6 月上旬, 市委督查室牵头对县市区
教育工作开展了专项督查。现将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
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
局等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附后), 呈报给您, 建议批交
给相关部门, 要求在 2019 年 8 月底前办理到位, 并报情
况。市委督查室将跟踪督办, 请审示。

经办人: 杨沙 (0745-2713677)

批准人: 李玉豪

阅: 638
前: 2019 年 7 月 9 日

金加松
收报
2142
7.12

附件

鹤城区化解城区大班额需市直单位协调解决的问题清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	2012年至今，因原怀化商校（现怀化商业供销学校）一直未将资产移交怀化市太平桥小学，导致太平桥小学扩建项目不能立项，项目不能推进。 怀化市太平桥小学系2012年秋季在原怀化商校（现怀化商业供销学校）校址上兴办的一所六年制完全小学，学校占地16.4亩，现有六个年级，50个教学班，2578名学生，141名教职工。2012年，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办公会议纪要〔2012〕第25号，明确原怀化商校校园土地和4栋教学楼、1栋办公楼等资产移交鹤城区政府开办太平桥小学，资产移交的有关手续按照法定程序和相关规定办理，一次到位，并成立怀化商校并转工作资产移交协调小组。由于协调小组人事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一直未办理移交、过户手续。目前，怀化市太平桥小学入学学生以每年8个班的速度增长，亟需对学校进行扩建，但由于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一直没有移交学校，导致扩建项目不能立项，无法对学校进行施工。	1.由市教育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商供校、鹤城区负责对接移交资产（原怀化商校校园土地和4栋教学楼、1栋办公楼等资产）进行清查核资。 2.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教育局、市商供校、鹤城区政府负责资产移交相关手续。 3.待移交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太平桥小学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名手续。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商供校、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2	2013年至今，原怀化交通职校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移交，导致迎丰路中学改扩建项目不能立项，项目不能推进。 怀化市迎丰中学系2013年秋季在原怀化市交通职校(前身为湘运子弟学校)校址上兴办的一所初中，学校占地面积12亩，现有教学班22个，在校学生1300余人，教职工95人。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3]第5号)明确“将交通学校用作铁一小改造过渡办学场地，待铁一小改造完成后，移交鹤城区继续办学或作资产置换处置”。虽然办学单位几经变更，但都没有进行产权移交，现校产还属于湘运集团，土地权属于2012年被市国土局收回，土地证保存在市国土局储备中心。但是，综合实验楼一楼的8个门面及二楼的产权，在怀化三中初中部撤离的时候，已被转移到怀化三中名下。目前，鹤城区迎丰中学存在没有消防通道、进校楼道安全隐患大、后栋教学楼地基下沉，为消除安全隐患、提质扩容，鹤城区已启动迎丰中学改扩建项目，由于学校土地及附属物都不在迎丰中学名下，项目无法立项。	1. 由市教育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交通局、怀化市三中等负责对接移交资产进行清产核资。 2.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教育局、市交通局、怀化市三中等负责资产移交相关手续。 3. 待移交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迎丰中学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名手续。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交通局、湘运公司、怀化三中、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3	2018年8月，怀化市集贤学校设立，但原芷江师范怀化校区的资产一直未移交，导致集贤学校扩建项目无法立项。2019年7月，经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沟通，集贤学校改建项目可先立项。 怀化市集贤学校系2018年秋季在原芷江师范（现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怀化校区校址上兴办的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学校占地面积70亩，现有小学一年级8个班，学生353名，教职工22名。怀化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第56次、第84次）明确将芷江师范怀化校区依法调整为义务教育资源，项目业主主为鹤城区政府，改办为义务教育学校。为加快推进消除大班额工作，缓解城中片区义务教育入学压力，鹤城区拟对学校进行改扩建，但由于土地及附属物等资产一直没有移交学校，造成学校扩建项目无法进行立项。 主要原因是：2014年6月，原芷江师范学校怀化校区土地进行了招拍挂，琼天房地产缴纳了2000万元保证金，并以8800万元中标。2018年，因城区化解大班额工作需要，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将原芷江师范怀化校区调整为义务教育资源，明确对琼天房产缴纳的2000万元竞买保证金和其他需支付的资金进行核算，8800万元土地出让金由鹤城区政府按规定支付给原芷江师范，市财政可通过“一事一议”方式予以一定补贴。因琼天房产不同意退还方案，鹤城区也未向原芷江师范支付8800万元的出让金，所以一直未办理资产移交和过户手续。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住建局、鹤城区政府等配合，按照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依法依规的原则，对琼天房地产公司2000万元竞买保证金和其他需支付资金核算清楚，市审计局按有关政策进行审计。 2.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教育局、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3.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教育规划要求，对集贤学校按义务教育学校进行规划布局。 4. 待移交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为集贤学校办理不动产登记、更名手续。	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教育局、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序号	主要问题	措施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4	因原市规划局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全部规划为公共绿地，导致运动场和学生宿舍一直无法立项。2019年4月，经过与规划部门衔接沟通，同意将在原址新建教学楼（原教学楼鉴定为D级危房），目前已进行了公开招投标，但学生宿舍楼和运动场因规划问题，不能立项。 怀化市象形学校位于城北郊区，系区属九年一贯制农村学校。该校占地面积仅5.8亩，现有教学班29个，学生1536人，教职工86人。学校生均校园面积仅2.5平方米（省定合格学校标准为12.6平方米），无运动场，教室仅21间，学校办学条件较差。近年来，随着就学人数逐年激增，大班额问题突出，2018年秋季学期有8个教学班无教室，被迫外出租赁和借用附近学校办学（三年级3个班校外租赁民房、五年级整体借用怀化市碧桂园小学教室），才消除特大班额4个，但仍有大班额10个。为加快推进消除大班额工作，鹤城区启动了怀化市象形学校改扩建工程，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已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全部规划为公共绿地，导致学校运动场及学生宿舍楼项目无法立项。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按照尊重历史、尊重事实的原则，将象形学校用地性质调整为教育用地。 2. 象形学校做好立项前的准备工作，待规划调整后，立即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学生宿舍和运动场的项目立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鹤城区	2019年8月底	

湖南怀化商业供销学校

关于原怀化商校资产移交工作情况汇报

恢清副书记：

对原怀化商校资产移交工作，我校高度重视，态度鲜明，坚决落实市委决定，不折不扣按市委已明确的意见办理。鉴于学校办学实际和维稳压力，现汇报如下

一、原商校除 1 栋培训楼和 1 座汽修厂（实训基地）以外，其余资产已按市委要求如期办理。

根据中共怀化市委常委会办公会议纪要[2012]第 25 号精神、2019 年 8 月 16 日《怀化市教育局关于原怀化商校原交通职校资产清查移交工作情况汇报》中所提建议“除商业供销学校 1 栋培训楼和 1 座汽修厂外，原怀化商校其余房屋及附属物整体移交太平桥小学”要求，落实陈恢清副书记 2019 年 8 月 23 日批示精神，我校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移交相关工作，按市财政局资产科相关要求填写了资产移交协议和审批申报清单，并积极与太平桥小学鹤城区教育局、鹤城区人民政府进行了对接，相关移交手续已于 9 月 12 日上午如期报送市财政局资产科，正在办理相关移交手

续。截止9月18日,标的资产(房屋、土地)按市财政局资产科要求已进行专业测绘核定,测绘报告尚未完成。

二、对于原商校1栋培训楼和1座汽修厂(实训基地)资产,待市委研究明确移交意见后我校将坚决执行。

(一)立足学校办学的实际困难和维稳压力,建议暂不移交上述两处资产,其理由:

一是目前这两处资产都在用于办学。我校北校区是学校茶艺、烹饪、汽修三大精品专业的实训基地,也是市供销系统综合改革农村电商人才培训基地。目前,该校区现有学生103人,汽修厂(实训基地)合同2022年才到期。

二是若资产移交,维稳压力加大。原怀化商校并入的离退休人员85人(现有74人)是特定背景下出现的特殊群体,一直通过不同途径向有关部门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反映诉求,严重影响学校和社会稳定和谐。

三是若资产移交,学校办学规模缩减,实训基地丧失,专业学科优势得不到发挥,学校长远发展会受影响。

(二)若服从怀化教育事业大局,需要我校移交北校区以上两处资产,我们也将坚决执行,同时恳请市委协调解决以下问题:

1、原怀化商校74名离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贴等福利待遇问题,请求纳入市级财政预算保障或按人随资产走原则并交太平桥小学予以保障。

23

2、因资产移交后,学校长远发展受制约,请求市委统筹规划,明确学校发展定位。

以上两处资产是否一并移交,请领导审示。

附件:原商校并转安置的基本情况

